承诺函

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与此次“2026 年江山市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 JSS2026D002Q)”的政府采购活动，保证注册供应商资料和本项目申请资料是真实的、合法的。我单位已详细阅读本项目征集公告全部资料和相关附件，并已了解我单位在申请参加本项目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我单位郑重声明且承诺以下内容：

序号	承诺事项及采购要求
1	承诺申请资料的有效期从提交申请资料时间起，不少于本项目的框架协议期限，在协议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承诺遵守和履行本项目征集公告的各项规定和《2026 江山市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采购框架项目协议书》条款，协议内容详见征集公告附件，积极配合采购机构和采购监管部门的工作。
3	承诺提供的服务符合本征集文件及相关部门规定的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标准。
4	承诺按本次报价提供江山市内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的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承诺投标报价符合省市区相关报价标准，不超过采购单位预算。
5	采购监管部门和采购机构有权根据执行情况调整限额标准及交易规则，供应商应无条件遵守操作规定和交易规则。

供应商名称（公章）：江山市洪水花木场

日期：2026 年 2 月 1 日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声明函

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参与2026年江山市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 JSS2026D002Q】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供应商名称(公章)：江山市洪水花木场

日期：2026年2月1日

附件 3：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2026 年江山市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物业管理服务（绿化服务）框架协议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SS2025D069Q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元/平方米/月）
1	绿化服务	0.21 元/平方米/月

备注：

1、此表在不改变表式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2、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保险费、材料费、税费等其他一切费用。

3、根据《衢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衢州市市级单位物业管理费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衢财预【2015】13 号】），收费标准不得高于 0.21 元/平方米/月。

供应商名称（盖章）：江山市洪水花木场

日期：2026 年 2 月 2 日